

国际贸易理论

中国自 2001 年 12 月 11 日成为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正式成员以来，随着履行入世承诺，签订亚太贸易协定、CEPA（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ECFA（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以及分别与东盟、巴基斯坦、智利、新西兰、新加坡、秘鲁、哥斯达黎加、冰岛和瑞士签署自由贸易区协议^①，特别是签署 RCEP，中国经济日益开放。开放经济下的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明显呈现出国内竞争国际化、国际竞争国内化的态势。竞争的法则是优胜劣汰，因此，企业管理者必须不断发现和创造本企业的比较优势（comparative advantage）和竞争优势（competitive advantage）^②，充分利用企业的独特能力，力争成为竞争的优胜者。

本章介绍国际贸易理论：首先介绍了以固定的国家要素，即以相对要素成本和生产率为基础的比较优势理论，这个理论主要解决哪些国家应以什么产品向另一些国家出口的问题；接着介绍了动态的现代比较优势理论，该理论认识到了企业战略和政府政策对贸易格局形成的重要作用；最后，介绍了保护贸易政策的理论依据。

第一节 比较优势的理论来源（一）

“比较优势”^③原则，是指各国获得繁荣首先是通过利用其可利用的资源，集中生产所能生产的最佳产品，然后将这些产品与其他国家所能生产的最佳产品做交易。^④本

^① 详见中国自由贸易区服务网（<http://fta.mofcom.gov.cn/index.shtml>）（2020 年 8 月 7 日进入）。

^② 迈克尔·波特的定义是：“竞争优势，就其根本而言，来源于一个企业能够为其买主提供的价值，这个价值高于企业为之付出的成本。相对于对手而言，卓越的价值在于为顾客提供同等效用的同时价格低廉，或者为顾客提供独特的效用而顾客愿意为之付出高昂的价格。”（波特. 竞争优势[M]. 陈小悦, 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7: 2）

^③ 诺贝尔经济学奖金获得者保罗·萨缪尔森（P. A. Samuelson）曾受到数学家斯坦尼斯劳·乌拉姆的挑战。乌拉姆请萨缪尔森“在所有社会科学中找出一个既能成立（true）而又有意义的（non-trivial）命题”。萨缪尔森花了几年时间才找到答案，即比较优势。“它在逻辑上是成立的，不需在数学家面前争论；但它有意义这一点，成千上万的重要和智慧人士都进行过验证，这些人自己从未能掌握这一学说，或是在将这一学说解释给他们听后都不相信。”（世界贸易组织秘书处，1999，8-9）

^④ 对“比较优势”的进一步理解，请阅读《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A-D），558-562。

案例 1-1: 从贸易中获益
——加纳和韩国的贸易
状况



节探讨亚当·斯密（Adam Smith, 1723—1790）的绝对成本说、大卫·李嘉图（David Ricardo, 1772—1823）的比较成本说、赫克歇尔（Eil Filip Heckscher, 1879—1952）—俄林（Bertil Gotthard Ohlin, 1899—1979）的要素禀赋说所揭示的比较优势来源。

一、亚当·斯密的绝对优势贸易理论

亚当·斯密是英国著名的古典政治经济学代表人物，他提出了绝对成本理论。亚当·斯密处在从工场手工业向大机器工业过渡时期，其代表著作《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1776 年出版，简称《国富论》）是一部奠定古典经济学理论体系的著作。在该书中，他提出了国际分工和自由贸易的理论，并以此作为他反对重商主义的“贸易差额论”和保护贸易政策的重要武器，对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理论作出了重要贡献。他的基本经济思想是“自由放任”，这一原则也被用于国际贸易理论——绝对成本说。该理论的主要内容是，依据绝对成本优势进行专业化生产，然后进行交换，可以使所有的参与者获取贸易利益。亚当·斯密的绝对优势贸易理论也称为绝对利益论（theory of absolute advantage）、地域分工说（theory of territorial division of labor）或绝对成本说（theory of absolute cost）。

亚当·斯密认为，如果一个国家能比其他国家更廉价地生产某种产品，这个国家在该商品的生产上就具有绝对优势；每一个国家都应该专业生产它具有绝对优势的产品以提高劳动生产率，然后将其剩余产品出口，换取其他国家生产上具有绝对优势的产品；这样能使所有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的国家增加物质财富（表 1-1）。

表 1-1 绝对优势贸易理论表解

过程阶段	国家	葡萄酒产量/单位	投入劳动/人年	毛呢产量/单位	投入劳动/人年
分工前	英国	1	120	1	70
	葡萄牙	1	80	1	110
	合计	2		2	
分工后	英国			$\frac{70+120}{70} = 2.7$	$120 + 70 = 190$
	葡萄牙	$\frac{80+110}{80} = 2.375$	$80 + 110 = 190$		
	合计	2.375		2.7	
交换后	英国	1		$2.7 - 1 = 1.7$	
	葡萄牙	$2.375 - 1 = 1.375$		1	

注：（1）假定在一国内部劳动同质，即劳动跨行业移动无效率损失，如在英国，生产酒的工人转移到毛呢行业后，生产率和本来就生产毛呢的工人的效率一样为 1/70；但劳动在国家之间异质。

（2）假定没有贸易障碍，即自由贸易。

（3） x 人年表示 x 人工作 1 年。

（4）为了计算简单，假定酒和毛呢的交换比例为 1 : 1。关于交换比例的确定，请参考本章的附录 1-1。

在表 1-1 中, 显然, 英国、葡萄牙分别在生产毛呢和葡萄酒上具有绝对优势。所以, 英国应将原来生产葡萄酒的劳动 (120 人年) 转移至毛呢的生产上, 从而用于生产毛呢的劳动由 70 人年增加到 190 人年 ($=70+120$), 相应地, 毛呢的产出也由 1 单位增加到 2.7 单位。同理, 葡萄牙专业化生产葡萄酒, 产出为 2.375 单位葡萄酒。和分工前相比较, 两国的总投入未变, 但毛呢和葡萄酒的总产出都增加了, 这表明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接下来, 英国和葡萄牙按照 1 单位葡萄酒交换 1 单位毛呢的比例进行交换, 则与国际分工前相比较, 英国多得 0.7 单位的毛呢, 葡萄牙多得 0.375 单位的葡萄酒。此即这两个国家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所获得的利益。

亚当·斯密的理论有以下前提: ①两个国家和两种可贸易产品; ②两种产品的生产都只有劳动这一种要素投入; ③两国的劳动生产率不同; ④生产要素 (劳动) 供给是给定的, 且要素在国内不同部门之间可以自由流动, 但在国家之间则完全不能流动; ⑤规模报酬不变; ⑥完全市场竞争; ⑦无运输成本; ⑧两国之间贸易平衡。^①

当代经济学家称绝对成本说为“内生比较利益说”。内生比较利益是指如果一个国家选择专业生产某种产品, 它可以创造出原来没有的比较优势和绝对优势。



案例 1-2: 蜡烛工的请愿

二、大卫·李嘉图的比较利益说

亚当·斯密的绝对优势理论是有局限性的, 最重要的是不能解释以下现象: 在两个国家两种产品模型里, 如果其中一个国家在两种产品的生产上都处于绝对劣势, 另一个国家在两种产品的生产上都处于绝对优势的情况下, 这两个国家是否还能或有必要参与国际分工并通过国际贸易获取贸易利益? 因此, 亚当·斯密的理论于 1817 年受到大卫·李嘉图以及他的比较利益学说^②的挑战。

大卫·李嘉图是英国工业革命深入发展时期的经济学家, 其代表作是 1817 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On the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and Taxation*)。李嘉图的比较利益说 (也称为比较成本理论) 可以概括为: 在两个国家两种产品模型里,

① 经济学家在进行经济分析 (包括国际贸易分析) 时, 要先提出前提, 即将许多不存在直接关系和不重要的变量假设为不变, 并将许多不直接影响分析的其他条件尽可能地简化, 以便简化分析。不过, 除了明确的前提, 有些是暗含的。在本书以后的阐述中, 出于简洁和阐述连贯的需要, 有时省略前提。但并不能因此说前提不重要。事实上, 若前提发生变化, 结论往往不能继续成立。

② 事实上, 在李嘉图发表《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1817 年) 一书的两年前 (1815 年), 罗勃特·托伦斯 (Robert Torrens) 在他的《关于玉米对外贸易》的论文中就已提出了比较优势的概念。可见, 托伦斯也是比较优势贸易理论的创始者之一, 但李嘉图则是第一个用具体数字来说明这一原理的经济学家。当代经济学家萨缪尔森曾戏谑地称李嘉图“棉布和葡萄酒贸易”一例中的数字为“四个有魔力的数字”。由于这四个数字, 人们在讨论这一理论时只记住了李嘉图而不知道托伦斯。海闻等. 国际贸易[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56-57.

即使甲国在两种产品的生产上都处于绝对优势，乙国在两种商品的生产上都处于绝对劣势，但只要乙国在两种商品的劣势程度有所不同，则乙国在劣势较轻的商品上就具有相对比较优势；如果乙国“两害取轻”，利用这种相对比较优势进行专业化生产，甲国“两利取重”，从事优势较大的商品专业化生产，然后将它们的产品进行国际交换，双方同样能从国际分工和国际交换中获得利益（表 1-2）。


表 1-2 比较利益说表解

过程阶段	国家	葡萄酒产量/单位	投入劳动/人年	棉布产量/单位	投入劳动/人年
分工前	英国	1	120	1	100
	葡萄牙	1	80	1	90
	合计	2	200	2	190
分工后	英国			$\frac{100+120}{100} = 2.2$	220
	葡萄牙	$\frac{80+90}{80} = 2.125$	170		
	合计	2.125	170	2.2	220
国际交换	英国	1		$2.2 - 1 = 1.2$	
	葡萄牙	$2.125 - 1 = 1.125$		1	

比较优势可以用以下指标来衡量：①“相对劳动生产率”，是不同产品劳动生产率的比率，或两种不同产品的人均产量之比，用公式表示即产品 A 的相对劳动生产率（相对于产品 B）= $\frac{\text{产品A的劳动生产率(人均产量: } Q_A / L)}{\text{产品B的劳动生产率(人均产量: } Q_B / L)}$ （L 代表劳动）；②“相对成本”，是指 1 单位一种产品的要素投入与 1 单位另一种产品的要素投入比例，用公式表示即产品 A 的相对成本（相对于产品 B）= $\frac{\text{单位产品A的要素投入量}(\alpha_{LA})}{\text{单位产品B的要素投入量}(\alpha_{LB})}$ ；③“机会成本”，是指为了多生产产品 A 而必须放弃的产品 B 的数量，用公式表示即产品 A 的机会成本 = $\frac{\text{减少的产品B的产量}(\Delta Q_B)}{\text{增加的产品A的产量}(\Delta Q_A)}$ 。

在表 1-2 中，根据“相对成本”，显然，英国在棉布的生产上具有相对比较优势，应专业化生产棉布；相应地，葡萄牙应专业化于葡萄酒生产。从“分工后”一行里可以看出，两国各自投入未变的情况下，棉布和葡萄酒的总产量都增加了，这表明劳动生产率得以提高。然后，两国按照 1 单位葡萄酒交换 1 单位棉布的比例进行交换，和国际分工前相比较，英国多得 0.2 单位的棉布，葡萄牙多得 0.125 单位的葡萄酒。此即这两个国家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所获得的利益。

当代经济学家称比较利益说为“外生比较利益说”。外生比较利益是指天生条件的差别（生产技术或资源方面的差别）而产生的一种特别的贸易好处。

 专栏 1-1

古典贸易理论的启示

由斯密创造并由李嘉图发展的古典贸易理论给人们的启示是，国家之间应进行自由贸易。如图 1-1 所示，没有规模经济、没有 R&D 和技术进步、没有交易成本、完全市场竞争的条件下，进口国的关税会导致进口国的福利损失。要说明的是，这里考虑的是小国即国际市场价格接受者（price-taker）的情况。

在图 1-1 中，横轴表示某种产品的数量，纵轴表示价格（完全市场竞争条件下也就是成本）。世界价格为 OE ，点 E 为世界价格和纵轴的交点。 ED 为国内征收的关税，点 D 为包含关税的国内价格与纵轴的交点。 S_D 为国内供给曲线，也是国内生产者的边际成本曲线，表示边际成本递增，即随着产量增加，成本（或价格）亦增加。 D_D 为国内对该产品的需求曲线，与纵轴交于点 C ，交国内价格线于点 B ，交世界价格线于点 A 。对实施贸易保护（在此为征收关税）的分析，涉及消费者剩余和生产者剩余两个概念。

“消费者剩余”（consumer surplus）可以通俗地表述为消费者对产品愿意支付的高于实际价格的价格，与消费者实际支付的价格的差额，这一差额乘以那些愿意购买的单位个数就是总消费者剩余。在图形上表现为顶部由需求曲线、底部为市场价格围成的区域。在图 1-1 中，自由贸易条件下，消费者剩余为 $a+b+c+d+f$ （ f 为三角形 BCD 的面积）。在征收关税以后，国内价格上涨，总消费者剩余减少了 $a+b+c+d$ ，降至 f 。

“生产者剩余”（producer surplus）即生产者实际得到的价格，与生产者愿意得到的最低价格的差额，这一差额乘以那些愿意供给的产品单位个数就是总生产者剩余。在图形上表现为底部由供给曲线、顶部为市场价格围成的区域。在图 1-1 中，对国内生产者来说，自由贸易条件下，生产者剩余为 e 。征收关税后，生产者剩余由于国内价格提高和供给增加而增加了 a 。

另外，征收关税后，进口减少，政府得到了进口量与关税的乘积所决定的面积 c 。综合来看，进口国净损失（ $b+d$ ）。

所以，古典贸易理论得出的结论是，关税的影响是降低国民福利。古典经济学家们因此得出了两个关于关税影响方面尤其重要的结论。首先，关税通常减少世界财富；其次，关税通常降低有关国家的福利，包括那些征收关税的国家。但是，对第二个结论却有例外情况：一种例外情况是当一国是某种产品的进口大国即具有一定程度的买主垄断地位，从而能够影响该产品的国际市场价格时，可利用其市场支配地位征收使其利益最大化的“最优关税”。在这种情况下，该国作为一个整体能够使购买进口产品的边际成本小于任何个人或公司在没有关税的情况下单独购买所支付的价格。另一种例外情况涉及把关税视为一种消除国内经济中的欠缺或“扭曲”的有效方法的“次

佳”争论。显然，这两种例外情况依赖于古典贸易理论前提的某些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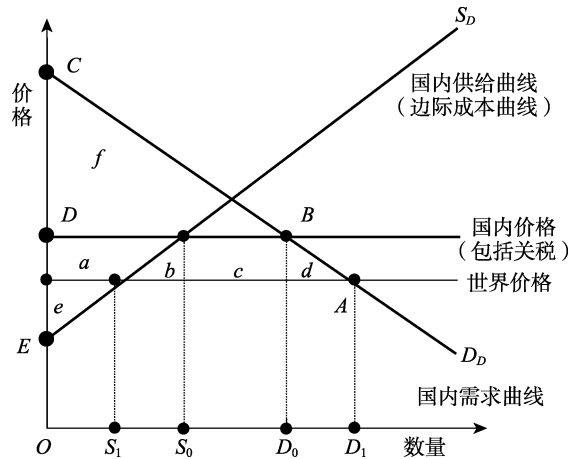


图 1-1 关税对进口小国福利的影响

李嘉图以后的经济学家们通常接受比较优势的思想并把自由贸易视为有根据的。实际上，GATT（关税及贸易总协定）/WTO 这个规定国际贸易指南的国际组织在制定各项条款时也考虑了李嘉图的比较优势贸易理论。

三、赫克歇尔—俄林的要素禀赋说

尽管对李嘉图理论深信不疑，经济学家们还是不断地用放宽李嘉图理论中假设条件的方法来对李嘉图模式进行发展。对大卫·李嘉图模式最重要的发展理论由赫克歇尔和俄林提出。赫克歇尔和俄林均是瑞典著名的经济学家，俄林是赫克歇尔的学生。赫克歇尔于 1919 年发表的论文《对外贸易对国民收入之影响》里，提出了要素禀赋说的基本论点，他的学生俄林接受了这些论点，于 1933 年出版了代表作《域际和国际贸易》，创立了要素禀赋说。由于他采用了其师赫克歇尔的主要观点，因此又叫作赫克歇尔—俄林原理（Heckscher-Ohlin theorem），或简称赫—俄原理（H-O theorem）。俄林曾于 1977 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

（一）要素禀赋说的主要内容

要素禀赋说的两块基石是各国生产要素禀赋的相对比例不同（国家不同的要素充裕程度），以及生产不同产品所需要素比例不同（或产品具有可区别的要素密集度）。该理论假设所有国家都拥有相同的技术、生产函数相同，在不同国家间劳动同质，排除了规模经济，也不考虑各国对产品偏好的差异，完全竞争的市场、自由贸易、没有运输成本以及生产要素在国家间完全不流动。在以上条件下，其理论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各国所生产的同一产品价格的国际绝对差异是国际贸易发生的直接原因。商

品价格的国际绝对差异是指同种商品在不同国家把用本国货币表示的价格都换算成同一种货币表示的价格不同。当不考虑运输费用（也不考虑其他交易成本）时，则从价格较低的国家输出商品到价格较高的国家是有利的。

（2）各国商品价格比例不同是国际贸易产生的必要条件。商品价格的国际绝对差异是国际贸易产生的直接原因，但并不是存在商品价格的国际绝对差异国际贸易就能发生，还需具备一个必要条件，即交易双方必须国内价格（成本）比例不同^①。就是说，国际贸易必须符合比较成本优势的原则。

（3）各国商品价格比例不同是由要素价格比例不同决定的。所谓要素价格，是指土地、劳动、资本、技术、知识、管理等生产要素的使用费用，或称为要素的报酬。俄林假设各国生产的物质条件是相同的，或者说各国生产函数（指生产某种产品所投入的各种生产要素的比例关系）是相同的，但各国生产要素的价格比例不同，而各国商品价格等于生产要素价格乘以相同的生产函数，所以各国商品的价格比例是不同的。

（4）要素价格比例不同是由要素供给比例不同决定的。所谓要素供给比例不同，是指要素的相对供给不同。也就是说，同要素需求相比，各国所拥有的各种生产要素的相对数量是不同的。俄林认为，在要素的供求决定要素价格的关系中，要素供给是主要的。在各国要素需求一定的情况下，供给丰裕的生产要素价格便宜；相反，稀缺的生产要素价格就昂贵。

（二）要素禀赋说的主要结论

（1）在国际分工中，一个国家应该出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丰裕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进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稀缺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此即要素禀赋说所确定的一国进出口商品结构，也称为 H-O 定理。具体来说，如果一个国家劳动丰裕、资本稀缺，则应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资本密集型产品；相反，如果一个国家劳动稀缺、资本丰裕，则应出口资本密集型产品，进口劳动密集型产品。所谓要素密集型产品，是指根据产品里面投入的所占比例最大的生产要素种类不同，把产品分成不同的种类，即哪种生产要素在一种产品的投入要素中所占比例最大，就把该产品叫作这种生产要素密集型产品。例如，生产纺织品劳动投入所占的比例最大，就叫它劳动密集型产品；生产小麦土地投入占的比例最大，就称小麦为土地密集型产品。另外，用 X 、 Y 表示两种产品， K 、 L 分别表示资本和劳动，若 $(K_X/L_X) < (K_Y/L_Y)$ ，则相对地称 Y 产品为资本密集型产品， X 产品为劳动密集型产品，不论 (K_X/L_X) 是否小于 1。

（2）国际分工—国际贸易的结果会消除贸易国之间商品价格的差异，使生产要素收入趋同，实现生产要素在两国间的间接流动，从而弥补生产要素在国家间不能自由

^① 在完全竞争市场条件下，商品价格等于生产成本。

流动的缺陷。

（三）要素价格均等化说

以上所述的要素禀赋说是狭义的要素禀赋说，又称为生产要素供给比例说。它通过对相互依存的价格体系的分析，用不同国家的生产诸要素的丰缺解释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产生的原因以及一国进出口商品结构的特点。而广义的要素禀赋说，除了生产要素供给比例说之外，还包括要素价格均等化说。该学说研究国际贸易对要素价格^①的反作用。

假定：①两个国家生产两种产品，使用两种生产要素（即 $2 \times 2 \times 2$ 模型）；②竞争在所有市场存在；③各种要素供给是固定的，在一国内部门间自由流动，但在国家间不存在要素流动；④规模报酬不变；⑤无论有无贸易，各种要素在各国都被充分利用；⑥不存在运输费用；⑦无贸易壁垒；⑧国家间任一产业的生产函数是相同的，且是线性齐次的（投入、产出同比例变化）；⑨无“要素密集度逆转”；⑩两个国家在自由贸易条件下生产特定数量的两种商品。

要素价格均等化定理：在以上假定下，自由贸易不仅使商品价格均等化，而且使两国间的各种要素价格均等化，以至于即便在要素不能在各国间流动的情况下，两国工人也将得到相同的工资，单位面积的土地将得到相同的地租收益。

要素价格均等化首先是由俄林提出的，与此同时他也看到，生产要素价格的完全相同几乎是难以想象的，因为产业需求往往是对几种要素的“联合需要”，它们的结合比例不能任意改变，同时生产要素在国家间不能充分流动，即使在国内，生产要素从一个部门流向另一个部门也不是充分便利的。所以，俄林只是把生产要素价格均等化看成一种趋势。1949年，萨缪尔森发表了《再论国际要素价格均等化》，在此文中他用数学方法论证了在特定条件下，国际要素价格均等化是必然的，而不是一种趋势。由于萨缪尔森提出了国际要素价格必然均等的定理，所以，要素禀赋论后来又被称为赫克歇尔—俄林—萨缪尔森理论（即H-O-S模式）。

（四）经济学家们对要素禀赋说的批评

首先是H-O原理的一些假设条件似乎并没有反映国际经济的现实。例如，由于规模经济的原因，一国可能已决定坚持生产本国并没有比较优势的某一特殊产品，直到产量累积到足以体现规模经济效益，而且规模经济收益大于放弃专业化生产具有比较优势产品的损失，从而建立新的比较优势。相关的规模经济可能是企业内部规模经济，也可能是外部规模经济，如某一产业的规模经济或相互依赖的某些产业的规模经济。

^① H-O模式对于要素收入（即要素价格）有三种主要的含义。一是斯托尔珀—萨缪尔森定理，其内容是：自由贸易使一国丰裕要素所有者受益，使稀缺要素所有者受损。二是专业化要素模式，其含义是：某种要素越是专业化或越是集中用于出口生产，它便越能够从贸易中获益。相反地，一种要素越是集中用于可进口商品的生产，它便越容易从贸易中受损。三是要素价格均等化定理（见下文）。

又例如, 该理论假定国家间拥有相同的技术, 即在一个国家可能发生的经验与技术方面的发明创新在另一个国家也同样(同时)可能发生。但弗农(Raymond Vernon)和威尔士(Louis T. Wells)坚持认为发明创新在确定贸易格局方面起着重要作用, 而且对某些产品的发明创新往往在一些国家发生而在另一些国家则不然, 这些发明至少在短时间里为一些国家产生比较利益。

其次是认为这一理论是静态的, 理由是该理论暗指生产资源是在当地被发现而不是被创造出来的。根据这一观点, 一些国家如果坚持它们的“天然”优势, 那么这些国家就会沦为次佳和二等的经济体。另外, 该理论没有包括由于经济结构变化所导致的调整。H-O 原理主张一国应充分利用它现有的资源而不是在即将到来的经济结构变化前抢先行动, 并在即将出现的新产业中建立竞争实力, 而实际上许多政府的产业政策正是瞄准了这些目标, 特别是在高技术领域。

对 H-O 原理最值得注意的挑战是以经验为依据的里昂惕夫(Vassily W. Lontief)之谜。里昂惕夫是美籍俄人, 美国著名经济学家, 长期任哈佛大学教授并有重要的国内外兼职。由于他的投入—产出分析在经济学中的贡献, 曾获 1973 年诺贝尔经济学奖。他在《国内生产与对外贸易: 美国资本状况的再检验》这一篇具有重大影响的论文里表明, 按照他的计算, 美国进出口商品的资本/劳动比率与 H-O 原理预料的结果正好相反, 美国出口产品按平均值计算不如其进口替代产品的资本密集程度高。这一发现后来被人们称为“里昂惕夫之谜”。它激励了许多经济学家对比较利益来源可选的理解方法进行研究。尽管如此, H-O 原理到 20 世纪 80 年代一直是国际贸易理论大厦的基石。

专栏 1-2

里昂惕夫之谜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 在第三次科技革命的推动下, 世界经济迅速发展, 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都发生了巨大变化, 传统的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理论更显得脱离实际。在这种形式下, 一些西方经济学家力图用新的学说来解释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中存在的某些问题, 这个转折点就是里昂惕夫悖论(the Lontief paradox), 或称里昂惕夫之谜。

按照 H-O 原理, 一个国家应该出口密集地使用本国较丰裕的生产要素所生产的产品, 进口密集地使用本国较稀缺的生产要素所生产的产品。里昂惕夫对此确信不疑。基于以上的认识, 他利用投入—产出分析法对美国的对外贸易商品进行具体计算, 目的是对 H-O 原理进行验证。他把生产要素分为资本和劳动两种, 对 200 种商品进行分析, 计算出每百万美元的出口商品和进口替代品所使用的资本与劳动量, 从而得出美国出口商品和进口替代品中所包含的资本与劳动的密集程度。其计算结果见表 1-3。

表 1-3 美国出口商品和进口替代商品对国内资本与劳动的需要量

项 目	1947 年		1951 年	
	出口	进口替代	出口	进口替代
资本/美元	2 550 780	3 091 339	2 256 800	2 303 400
劳动/人年	182.313	170.004	173.91	167.81
人均年资本量	13 991	18 184	12 977	13 726

从表 1-3 可以看出，1947 年平均每人进口替代商品的资本量与出口商品的资本量相比是 $18\ 184 : 13\ 991 = 1.30$ ，即进口替代商品的资本劳动比率比出口商品高出 30%，而 1951 年的比率为 1.06，即高出 6%。尽管这两年的比率的具体数字不同，但结论基本相同，即这两个比率都说明美国出口商品与进口替代品相比，前者更为劳动密集型。据此显然可以认为美国出口商品具有劳动密集型特征，而进口替代商品更具有资本密集型特征。这个验证结论正好与根据 H-O 原理推理的结论相反。正如里昂惕夫的结论所说：“美国之参加分工是建立在劳动密集型生产专业化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资本密集型生产专业化基础上。”^①

里昂惕夫发表其验证结论后，使西方经济学界大为震惊，将这个不解之谜称为里昂惕夫之谜，并掀起了一个验证探讨里昂惕夫之谜的热潮。

里昂惕夫之谜也称为里昂惕夫悖论。它的内容可以概括如下。

(1) 根据 H-O 原理，一个国家应该出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丰裕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进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稀缺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

(2)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人们认为美国是一个资本丰裕而劳动稀缺的国家，按照 H-O 原理，美国应该出口资本密集型产品，进口劳动密集型产品。

(3) 里昂惕夫对美国出口商品和进口替代品的资本/劳动比率进行了计算，目的是验证 H-O 原理，但是结果发现美国出口的是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的是资本密集型产品，与理论推理结果正好相反。

(4) 上述矛盾即为里昂惕夫之谜。

第二节 比较优势的理论来源（二）

赫克歇尔—俄林的要素禀赋说阐明了一国的进出口商品结构，即一国应该出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丰裕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进口密集地使用本国相对稀缺的生产要素生产的产品。但里昂惕夫之谜引起了人们对该理论的怀疑，导致了許多经济学家

^① 里昂惕夫. 国内生产与对外贸易：美国资本状况的再检验[J]. *Economical international*, 1954(7): 3-32.

做了许多研究工作去寻求解释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意想不到的结论。本节将简要地介绍一些主要解释的内容,进而探讨以下问题:国际贸易与生产格局如果不是由要素比例决定,那是由什么决定的呢?

一、熟练劳动说

根据里昂惕夫本人的解释,他认为谜与 H-O 原理是一致的。他认为美国工人的劳动生产率大约是国家工人劳动生产率的 3 倍。在以劳动效率为单位的条件下,美国就成为劳动丰裕而资本稀缺的国家了。因此,美国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资本密集型产品[也可以这样理解,即美国生产的进口替代品的 K/L 在国外实际为 $K/(3L)$,因此美国从国外进口的产品就具有劳动密集型了]。至于美国工人劳动生产率高的原因,他的解释是,由于美国企业科学的管理、高水平的教育、优良的培训、可贵的进取精神等。但是,一些研究表明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例如,美国经济学家克雷宁(Krelnin)经过验证,认为美国工人的效率和欧洲工人相比,美国工人的效率最多为欧洲工人的 1.2~1.5 倍。因此,他的这个论断通常不为人们所接受。

在此基础上,美国经济学家基辛(D. B. Keesing)对这个问题进一步加以研究。他利用美国 1960 年人口普查资料,将美国企业职工区分为熟练劳动和非熟练劳动(指不熟练和半熟练工人)。他根据这两大分类对 14 个国家的进、出口商品结构进行了分析,得出了以下结论:资本较丰裕的国家往往也是熟练劳动较丰裕的国家,倾向于出口熟练劳动密集型商品;资本较缺乏的国家往往也是熟练劳动稀缺而非熟练劳动丰裕的国家,倾向于出口非熟练劳动密集型商品。他解释说,美国出口商品中的熟练劳动含量要多于进口替代品的熟练劳动含量。进口替代品是指美国国内生产的与进口产品直接竞争的产品。

凯南(P. B. Kenen)等人认为,劳动是不同质的,这种不同质表现为由劳动熟练程度决定的劳动效率的差异。劳动熟练程度的高低,取决于对劳动者进行培训、教育和其他的相关开支,即决定智力开支的投资。因此,高劳动效率和熟练程度归根到底是投资的一种结果,是资本支出的一种产物。所以,在计算国际贸易商品的资本/劳动比率时,资本应包括有形资本和无形资本即人力资本。所谓人力资本,是指投资于人的劳动技能的训练所花费的费用,包括政府投资、个人投资以及个人接受教育、训练的机会成本。但是,人力资本的量化是比较困难的。凯南对人力资本的估计方法是把熟练劳动的收入高出简单劳动的收入的部分资本化。他认为,在计算美国出口商品的资本/劳动比率时,不能仅考虑物质资本(即有形资本),也要考虑人力资本。以 K 、 K' 、 L 分别表示物质资本、人力资本和劳动,美国出口商品的资本/劳动比率应为 $(K+K')/L$ 。经过这样的处理,美国出口商品就相对具有资本密集型了,里昂惕夫之谜就消失了。

这种解释的困难在于现实中还存在着受教育程度和所得报酬之间的不对应现象。^①

二、自然资源产业说

有的经济学家认为，一些国家的贸易中出现里昂惕夫之谜是因为没有考虑自然资源禀赋这个因素。自然资源与资本要素具有互补的性质：如果某些自然资源不足，要生产一定的该种自然资源密集型产品，就必须投入较多的资本要素。例如，香蕉等热带水果在热带地区的国家是土地密集型产品，但若在美国的阿拉斯加州生产，就必须投资建立昂贵的温室，从而成为资本密集型产品。

美国的一些进口产品，正是资源密集型产品。因为生产这些产品所要求的自然资源在美国相对不足，所以这些产品作为进口替代品在美国生产，就必须以较高的资本投入来弥补，这就是“里昂惕夫之谜”形成的原因。也就是说，美国进口实际上是以自然资源密集型产品为主，其贸易格局是节约稀少资源的。由于里昂惕夫考察的是美国生产的进口替代品，因而这些产品在国外生产所需的较密集地使用的自然资源要素，在美国就由较密集地使用的资本要素替代了。^②瓦耐克（J. Vanek）在1959年发现，总体上说，美国进口产品中的自然资源密集型产品是出口产品中自然资源密集型产品的两倍。里昂惕夫再次审查他的原始数据发现，如果从他的分析中把自然资源产业排除在外，“里昂惕夫之谜”就消失了。

三、需求偏好相似说

按照H-O原理，国际贸易的基础是比较成本的差异，而比较成本的差异来自各国生产要素禀赋的相对比例不同和生产不同产品所需要素比例不同。因此，生产要素禀赋的差异越大，发生贸易的机会越大，可能的贸易量越大，大量的国际贸易应是工业发达、资本存量丰富的国家和土地或劳动丰裕的非工业国家之间以工业品交换初级产

^① 据新华网（2003-10-30 13:55:35，稿件来源：文汇报）报道，复旦大学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对2003年就业的2003届2400多名毕业生所做调查结果发现，硕士毕业生的薪酬最高，实际薪酬为3871元，比上年增加459元，博士毕业生的实际薪酬为3347元，比上年增加543元。见《专业比性别差异更明显，复旦毕业生平均薪酬增加》。

^② 这种解释已经包含了要素密集度逆转的思想。所谓要素密集度逆转（factor-intensity reversal），是这样一种情形：某一特定商品，在劳动力相对充裕的国家可以劳动密集的方式生产，即属于劳动密集型产品；在资本相对充裕的国家则可以资本密集的方式生产，属于资本密集型产品。例如，小麦在许多发展中国家都是劳动密集型产品，而在美国却是资本密集型的。H-O原理假定，无论生产要素的价格比例实际如何，某种商品总是以某种要素密集型方式生产。显然，这种假定是不现实的，因为有要素密集度逆转这一现象存在。根据这种解释，美国进口的产品在国内可以资本密集型方式生产，但在国外却是以劳动密集型方式生产，从美国的角度来看，会造成进口品为资本密集型产品的错觉。不过，经济学家们的分析表明，要素密集度逆转现象不是一种普遍现象，仅存在于一些特殊行业或产品。

品的贸易。但现实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贸易主要是发达工业国家之间的工业品与工业品的交换。针对这一矛盾，瑞典经济学家林德尔（Linder）提出了偏好相似论^①，主要内容如下。

（1）一国的新产品首先必须满足本国的需求，然后再出口到国外——满足外国的需求。林德尔对制成品断言，可出口产品的范围是由国内需求决定的。一种产品在国内被消费（或投资），对于这种产品成为潜在的出口产品是一个必要但不充分的条件。在这里，国内需求必须是一国需求的“代表”，即一国首先应该专业化于国内大多数人所需的产品生产。如在美国，这些产品是指那些迎合中产阶级和中上层社会收入的人需求的产品；而在中东国家，尽管有些人拥有林肯等名贵小轿车，但这种车并不包括在具有代表性的产品中。这一观点暗含着这样一个结论，即一国企业家将生产他们所最了解的、代表国内需求的产品，对发明创造的开发利用被首先用来迎合国内市场的需求。当本地的市场潜力不足，企业家们意识到可以从国外获利时，他们开始出口产品，出口到那些与本国需求结构相似的国家。因此，两国的需求结构（需求偏好）越相似，两国开展贸易的可能性就越大。

（2）决定一个国家的需求结构的是该国的人均收入水平。不同收入水平的国家，其需求结构是不同的。因此，两国人均收入水平和收入分配方式越相近，两国的需求结构越相似，相互需求就越大，贸易量也就越多，越会成为特别牢固的贸易伙伴。

为什么“一国的新产品首先必须满足本国的需求，然后再出口到国外——满足外国的需求”？该理论的解释如下。

（1）出口是市场扩大的结果。根据林德尔的理论，出口是在一条典型的市场扩展小路的尽头，而不是这条小路的开端。因为企业家对国外市场不可能像对国内市场那样熟悉，不可能想到一个国内不存在的需求。一个企业生产规模日益扩大后，感到本地市场狭小，开始扩大销售范围，才会想到出口赚取国外利润。当然，如果获得国外的需求信息很容易，满足需求的发明不需依靠创造性的努力，很少或完全不需要开发工作，那么，这条“典型的小路”可能会改变。

（2）产品发明来自国内市场需求。一项发明很可能是解决发明者本身所处环境中遇到的切身问题而产生的。一国本身的需求才是技术革新和发明创造的推动力。如果所要解决的问题不是发明者所处的环境的一部分，那么，发现和解决这个问题都是困难的。

（3）出口的工业品必须先有一个国内市场，才能获得相对优势。在国内市场上，消费者与生产者之间的关键性信息容易沟通。当某种产品进入开发与改进阶段时，这

^① 从需求方面论述国际贸易的另一种观点是需求偏向说。这种观点认为，各国由于国内需求不同，可能出口在成本上并不完全占优势的产品，而进口在成本上处于优势的产品。就美国而言，美国对资本密集型产品的需求大于对劳动密集型产品的需求，由此导致美国进口资本密集型产品，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

种信息实际上对任何产品的推出都是必要的。企业家不大可能想到去满足一个国内不存在的需求；即使看到了国外的需求，也很难想象出满足这种需求的合适产品；即使设想出基本合适的产品，但不花费高昂的代价，也不可能生产出适合于本国企业家所不熟悉的外国市场情况的产品。因为要使一种新产品最终适合市场需要，生产者和消费者必须反复地交流信息，如果消费者和市场在国外，取得信息的成本将是高昂的。

如何用偏好相似理论解释以下贸易格局：就消费品而言，中国的主要贸易伙伴是美国、欧盟和日本，而不是发展中经济体？林德尔的回答是，在一国内不平均的收入分配会扩大两国之间进出口物资的范围，增加两国之间需求的一致程度，因为贫穷国家的高收入者和富有国家的较低收入者可能需求同一产品。如富康、捷达等中低档小轿车在中国和发达国家都有一定程度的需求。

四、技术差距说

技术差距理论认为，各国技术革新的进展情况很不一致。技术革新领先的国家发展出一种新技术或新的生产流程时，这项技术国外尚未掌握，因而产生了国家间的技术差距。技术革新领先的国家就有可能享有出口技术密集型产品的比较优势。但是，其他国家迟早会掌握这种技术，从而消灭了（这项技术的）技术差距。新技术发明应用到别国掌握该项技术这段时间叫模仿滞后。在这个时期内，由于创新国家垄断了这种新产品的生产，该产品自然具有出口优势。

模仿滞后又分为反应滞后和掌握滞后两段时间，前者指发明国投产到别国开始生产这段时间，后者指别国开始生产到完全掌握这项技术不再进口这段时间。从发明国开始生产到别国进口这段时间为需求滞后（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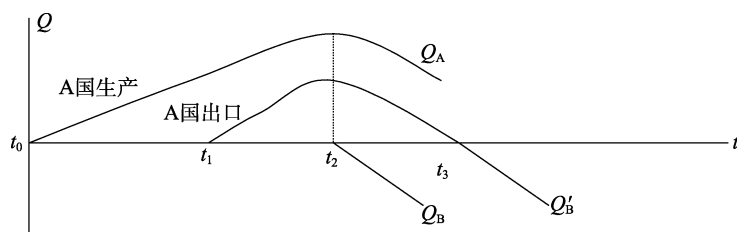


图 1-2 技术差距

图 1-2 中，纵轴 Q 上方表示创新国 A 生产和出口（B 国进口）数量，下方表示模仿国 B 国生产和出口数量（B 在 t_3 以后表示出口， Q_B 表示生产数量， Q_B' 表示出口数量）。 t_0 表示 A 国开始生产， t_1 表示 A 国开始出口和 B 国开始进口， t_2 表示 B 国开始生产， t_3 表示 B 国开始出口。 $t_0 \sim t_3$ 为模仿滞后， $t_0 \sim t_1$ 为需求滞后， $t_0 \sim t_2$ 为反应滞后， $t_2 \sim t_3$ 为掌握滞后。

五、产品生命周期说

技术差距论被美国经济学家弗农和威尔士进一步发展为产品生命周期理论。弗农将产品的生命周期分为产品创新时期、成熟时期、标准化时期三个阶段。威尔士将其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美国（先驱国）高人均收入、高劳动力成本和相对充裕的资本促进了美国对省工产品和奢侈品的投资、创新、研究与开发。美国进行技术创新推出的新产品，首先满足国内的需求，并处于垄断地位。随着其他国家如欧洲国家逐渐富裕起来，美国的产品被销售到欧洲，并且美国公司在开始时拥有巨大的优势（见图 1-3 中的 $t_0 \sim t_2$ ）。

第二阶段：美国有关加工方法的知识或产品的知识趋向贬值并被传播开来。外国厂商（往往是先驱国的子公司）开始生产并部分取代该产品进口阶段（美国开始向发展中国家出口新产品）（ $t_2 \sim t_3$ ）。

第三阶段：美国以外的国家（欧洲）参与新产品出口市场的竞争阶段（ $t_3 \sim t_4$ ）。

第四阶段：外国产品在美国市场上与美国产品竞争阶段（ t_4 以后）。此时，美国成为该产品的净进口^①国。但是，随着美国对这些产品的优势日渐消失，美国的新产品、新部门以及新产业又涌现出来取代它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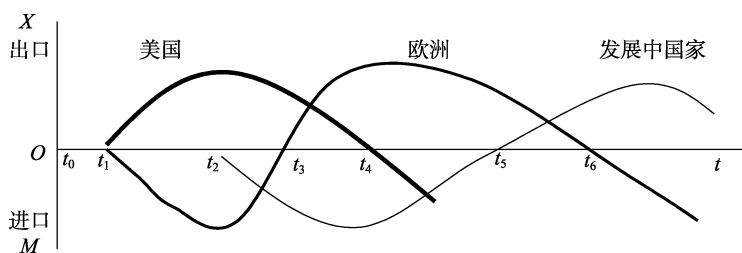


图 1-3 新产品的国际贸易

图 1-3 中， t_0 点表示美国开始生产某种新产品； t_1 点表示美国开始出口，欧洲开始进口该产品； t_2 表示美国开始向发展中国家出口，发展中国家开始进口，欧洲开始生产； t_3 表示欧洲国家开始出口该产品； t_4 表示美国开始成为净进口国； t_5 表示发展中国家开始出口； t_6 表示欧洲国家成为该产品的净进口国。

① 一国在一定时期内（如一年或半年），对某一商品往往既有出口又有进口，如果该商品的出口数量大于进口数量，其差额即为净出口；反之，即为净进口。另外，从“技术差距说”和该理论可以看出，始于发达国家的新技术、新产品，发展中国家在经过一段期间后，也能够掌握并获得比较优势。但是，由于掌握的“先”“后”的区别，发展中国家的盈利能力要弱得多。如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不久推出的一种创新产品叫“原子笔”（即圆珠笔），售价高达 1 美元但仍然畅销。考虑到当时美元的购买力（35 美元/盎司黄金，1 金衡盎司=31.102 8 g）以及现在圆珠笔的售价，可见单位产品的利润差距。低利润率必然影响发展中国家企业的下一轮创新投入。

还是在图 1-3 中，在 $t_1 \sim t_2$ 阶段，美国出口到欧洲；在 $t_2 \sim t_3$ 阶段，欧洲仿造新产品，进口减少，美国向发展中国家出口；在 $t_3 \sim t_4$ 阶段，欧洲和美国在发展中国家市场竞争；在 $t_4 \sim t_5$ 阶段，发展中国家实行部分进口替代，美国成为净进口国；在 $t_5 \sim t_6$ 阶段，发展中国家出口，欧洲国家出口量减少，并最终成为净进口国。

六、产业内贸易说

传统的贸易是产业间贸易，各国以部门间生产专业化为基础进行商品交换，如中国向美国出口廉价鞋子，换取美国的波音飞机。但到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产业内贸易已成为工业化国家间的一项日益增长的贸易组成部分。所谓产业内贸易，是指各国以部门内、产品内生产专业化为基础的交流，这种交换是产业结构相同、消费结构相似的工业化国家之间进行的交易，如美国向日本出口大型小轿车，日本向美国出口小型小轿车。

H-O 原理认为拥有相同产业的国家间，不会有进行贸易的动因。因而该理论不能解释上述贸易格局。这导致格鲁拜尔（Glubel）发展了一种关于国际贸易的新解释，即产业内贸易说（也称同行业贸易理论）。该理论融合产品差异论、规模经济、偏好相似论三个理论解释产业内贸易产生的原因。

（一）产品差异论

产品差异性是指产品在品质、性能、造型、设计、规格、商标及包装等方面的差异^①。对公司来说，减少它所生产的差异性产品种类而增加每一种差异性产品的数量意义重大。不同的国家将专门生产一种或少数几种可选的差异性产品。这一（些）产品种类的选择取决于实际的环境，如这个国家的历史与文化所导致的大多数居民对产品质量的需求，以及尖端技术产品的市场规模。例如，瑞典高度发达的公共住房补贴计划使瑞典的小房子很适合一种后来被称为具有“斯堪的纳维亚风格”特点的新式家具。而在美国的创业阶段，由于充足的空间和木材，出现了笨重的“殖民地风格”家具。^②由于每个国家总有这样一些人，他们具有不同于本地大多数人的口味，这就使产自不同国家的每样产品在其他各国都有不同程度的需求。正是各国对（有差异的）同种产品或同类产品的相互需求，从而导致同行业的国际贸易。

（二）规模经济

规模经济是指厂商进行大规模生产使成本降低而产生的经济效益。规模经济产生

^① 这里的差异性产品是格鲁拜尔所坚持的观点意义上的产品，即仅仅是由于产品风格、使用特点上的细微变化或品牌名称上存在差异，但性能十分相似的替代品，如汽车和香烟。

^② 约菲，戈梅斯-卡斯. 国际贸易与竞争——战略与管理案例及要点[M]. 宫桓刚，孙宁，译. 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0：14.

的原因如下：大规模生产一是能更好地利用交通运输、通信设施、金融机构、自然资源、水利、能源等良好的企业环境（即企业外部规模经济），二是能充分地发挥各种生产要素的效能，更好地组织企业内部分工和提高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设施的利用率（即企业内部规模经济）。在图 1-4 中，甲乙两国技术水平一样，某一产品在两国的长期平均成本曲线完全一样，为 cc' 。甲国产量为 $Q_{甲}$ ，乙国产量为 $Q_{乙}$ 。乙国因产量大于甲国而具有规模经济，可以低价出口到甲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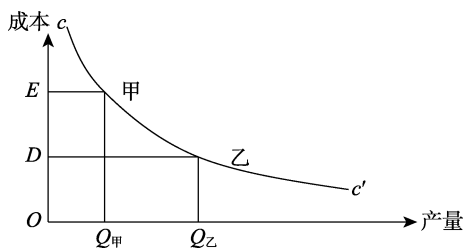


图 1-4 产量差异导致成本差异而产生的规模经济

（三）偏好相似论

这里的偏好相似论即林德尔的偏好相似论的应用，如发达工业国家的收入水平相近、产业结构相近，且消费结构相近，对相互生产的产品形成广泛的相互需求。在重叠的需求部分会产生同行业贸易，重叠得越多，产业内贸易量就越大。

针对 20 世纪 70 年代关于比较利益争论的观点，经济学家罗伯特·鲍德温和大卫·理查森（David Richardson）进行了总结。他们认为，要素比例在影响贸易格局方面仍然是重要的，但是人力资本和自然资源等生产要素也必须融入传统的模式中去。另外，暂时的技术上的差别、规模经济的差别、政府贸易政策方面的差别在决定世界贸易的商品结构上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现在重要的任务是确定在不同的时间里，这些可变因素从一个国家到另一个国家的相对重要性。^①

然而，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经济学家们对现代国际贸易理论日益不满。首先，作为对 H-O 原理的修正，产品生命周期说和林德尔关于国内需求的假设实质上是定性分析，很难用数学的方法进行公式化。其次，按照比较利益理论，大部分国际贸易应该发生在不同种类的国家之间，即发达的工业国与落后的非工业国之间制成品与初级产品的交换。然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大部分国际贸易发生在工业化国家之间，即制成品与制成品的交换。而且，这些国家的要素禀赋和产品结构日益趋同。另外，古



案例 1-3：行业内贸易实例：1964 年北美汽车协定

^① 约菲，戈梅斯-卡斯. 国际贸易与竞争——战略与管理案例及要点[M]. 宫桓刚，孙宁，译. 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0：15.

典贸易理论中完全竞争的市场假设看起来越来越站不住脚。在跨国公司日益强大、迅速发展的世界上，规模经济的巨大、公司战略的不同，使得公司战略和政府政策影响全球市场与贸易格局成为可能。

基于对上述事实的考虑，学术界出现了一个新的国际贸易理论群体。克鲁格曼（Krugman）、迪克斯特（Dixit）、布兰德（Brander）以及斯潘塞（Spencer）等经济学家把不完全竞争模型和博弈论以数学方式纳入国际贸易的研究中。迈克尔·波特（Michael Porter）、布鲁斯·斯科特（Bruce Scott）提出了强调产业结构的作用与政府政策的作用的新理论。尽管比较利益说和要素禀赋说的影响到现在也没有消除，但是李嘉图模式出现了越来越大的漏洞。



案例 1-4

美国劳动力的重新分配：行业的比较优势

在 1970 年到 1980 年间，与进口商品的竞争使得美国一些行业大量裁员，而伴随着美国出口的增加，一些行业又新增了大量就业机会。表 1-4 展示了 1970—1980 年由于外贸美国制造业雇员的变化情况。

表 1-4 1970—1980 年由于外贸美国制造业雇员的变化情况 %

行业	变化率	行业	变化率
制鞋	-15.9	服务业设备	5.7
汽车及设备	-11.1	常用电子机械	6.0
电子元件及附件	-7.8	电子与工业设备	7.1
皮革制品	-6.3	常用机械	8.0
服装	-6.3	飞机及备件	12.8
收音机与电视机	-5.7	办公、计算及核算机械	16.1
日杂品	-5.0	发动机与涡轮机	17.8
家具及配件	-4.5	建筑与采矿机械	19.9

资料来源：SALVATORE D. 国际经济学[M]. 朱宝宪，吴洪，等译. 5 版.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8：53.

第三节 国际贸易“新”理论

20 世纪 80 年代，出现了一个新的国际贸易理论群体。这一理论的基础是不完全竞争市场，公司和政府在影响贸易流向与国家财富方面具有战略性作用。在开发出精确的数学模型后，一些颇具影响的经济学家开始对传统的无条件自由贸易为最佳贸易

政策提出质疑。在这一节，我们要概述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和国家竞争优势论。

一、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世界经济的最显著变化是贸易的重要性日益提高。例如，统计显示，1960—1980年的20年间，美国制造业中进出口份额增加了1倍以上。20世纪80年代，大多数美国公司首次在国内面临严峻的外国竞争。另外，美国的贸易收支趋于恶化，如1980—1988年，美国经常项目从1980年的20亿美元顺差变成1988年的1200亿美元的逆差。贸易环境的变化，助长了人们对贸易理论的关注。贸易经济学家们将产业组织理论中关于规模经济、范围经济、学习效应、研究与开发竞争、技术外溢（概念见专栏1-3）等的分析方法，用于分析国际贸易问题，产生了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

所谓战略性贸易政策，是指一国政府在不完全竞争和规模经济条件下，可以凭借生产补贴、出口补贴或保护国内市场等政策手段，扶持本国战略性产业的成长，增强其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从而谋取规模经济之类的额外收益，并借机劫掠他人市场份额和产业利润。即在不完全竞争环境下，实施这一贸易政策的国家不但无损于其经济福利，反而有可能提高自身的福利水平。

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的创始者是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的布兰德和斯潘塞。他们认为，传统国际贸易理论是建立在规模收益不变和完全竞争的理想境界上的，他们用国家之间在自然环境、技术、劳动生产率和要素禀赋等方面的差异来解释国际贸易的发生。传统国际贸易理论坚称，由于贸易能改善贸易双方的资源配置状况并使双方的国民福利得以提高，所以，自由贸易政策是最优选择。但现实是国际市场上不完全竞争和规模经济普遍存在，市场份额对各国企业变得更加重要。市场竞争变成少数企业之间的“博弈”（game），谁能占领市场，谁就能获得超额利润。故战略性贸易政策主张者认为政府应该通过补贴来帮助本国企业在国际竞争中获胜，因为企业获胜之后所得利润将大大超过政府所支付的补贴。

为了说明这一道理，经济学家常常用美国波音（Boeing）公司和欧洲空中客车（Airbus）公司作为例子。现实中，它们也确实是最主要的飞机制造业公司。

假定这两家公司生产技术和能力相近，都可生产大型客机。这种大型客机具有规模经济，且世界市场容量有限：如果两家公司都生产，则两家公司都亏损。如果两家公司都不生产，则都不亏损，也都没有利润。只有在一家生产的情况下，生产的那家公司才会有足够的市场和产量从而获得利润。图1-5列出波音公司和空中客车公司在相同情况下假设的收益（“+”表示利润，“-”表示亏损）。每对数字的左下角数字表示波音公司的利润或亏损，右上角数字表示空中客车公司的利润或亏损。纳什均衡的结果是：谁先进入生产，另一家就不再进入。

		欧洲空中客车	
		无补贴的生产	不生产
美国波音	无补贴的生产	-5	0
	不生产	+60	0

图 1-5 波音公司和空中客车公司在相同情况下的利润/亏损

注：单位为亿美元。图 1-6、图 1-7、图 1-8 同。

现在假设欧洲政府采取战略性贸易政策，补贴空中客车公司 10 亿美元，则会出现图 1-6 所示的收益矩阵。这样空中客车就会选择生产并获得利润，不管波音做何选择。事实上，波音也只能选择不生产或退出竞争，因为它没有获得利润的可能。这样，欧洲政府以 10 亿美元的补贴，换来了 70 亿美元的收益，净得利 60 亿美元。

		欧洲空中客车	
		有补贴的生产	不生产
美国波音	无补贴的生产	+5	0
	不生产	+70	0

图 1-6 欧洲政府进行补贴后波音公司和空中客车公司的利润/亏损

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到，政府的保护政策可以使本国企业获得在国际竞争中占领市场的战略性优势并使整个国家受益。这也是战略性贸易政策主张者说明政府干预重要性的经典案例。但是，这一理论也受到了一些情况的挑战。

首先，美国政府也可能采取战略性措施，向波音补贴 10 亿美元。这样，虽然两家公司都生产并都能从中获利 5 亿美元，但各国政府的支出大于企业所获利润，出现了“双输”局面，如图 1-7 所示。

		欧洲空中客车	
		有补贴的生产	不生产
美国波音	有补贴的生产	+5	0
	不生产	+70	0

图 1-7 欧美政府都补贴的利润/亏损

其次，如果空中客车在生产成本上高于波音，如图 1-8 所示，都无补贴地生产的话，波音可获得 5 亿美元的利润，而空中客车则会亏损 5 亿美元。此时，若欧洲政府

补贴空中客车 10 亿美元，并不能使波音退出，只是使其利润减少而已；但空中客车只能获得 5 亿美元的利润，整个国家亏损 5 亿美元。而且，无论欧洲政府补贴多少，这一结果都不会改变。

		欧洲空中客车	
		无补贴的生产	不生产
美国波音	无补贴的生产	+5 -5	+65 0
	不生产	0 +60	0 0

图 1-8 波音公司和空中客车公司成本不同情况下的利润/亏损

虽然存在上述挑战，但由于采用直观的数学公式表述，新贸易理论家们使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获得了在学术上令人尊敬的地位。但是，贸易模型的前提狭窄、脱离实际，减少了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的实用性。为了鉴别模型的合理性，经济学家转向了经验研究。在不完全竞争条件下，模型的研究面临着缺少数据等障碍。因此，理论家们把建立模型和根据一定经验的估算结合起来确定缺少的参数。起初的经验研究结果是，使用战略性贸易政策时应谨慎小心。在贸易保护主义情况下，即使其他国家不报复，来自战略性贸易政策的获益也可能是非常小的；如果导致贸易战，则两国都成为净损失者；就自由贸易来说，其获益要大于用传统模型计算的获益，这种增长来自竞争加剧和产业结构的合理化——这一合理化变革的作用在传统模式中被完全竞争假设忽略了。

对模型的这些经验研究结果使得理论家们在把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应用于现实问题时格外谨慎。究其原因，首先是政府一般缺乏赖以制定政策的无偏数据资源，即使能得到，其真实性也有很大的不确定性。错误的估计可能导致误导性的政策。其次是很少有人相信构成这些贸易模型的关键因素是以现实为基础的，从而能提供令人满意的决策指导。再次，模型关于外国企业和政府反应的假设条件的敏感性，削弱了政策制定者和学者在制定规则时对模型的信任。旨在抢占优先权的研究与开发投资，如上述飞机生产的例子，可能引发一场研究与开发的补贴战而不是阻止市场进入。最后，模型的复杂性使政策制定过程的透明度降低，因而监督其公平就更加困难。

鉴于以上考虑，新贸易理论家们认为，政府遵守一条“有条件的、合作性的”贸易主动性规则是明智的，无条件的合作战略是鼓励外国政府免费搭车。采用胡萝卜（自由贸易）加大棒（报复）的有条件战略被认为是最可能诱使外国政府作出合作反应的办。合作性战略避免了因错误估计外国政府对不合作行动的反应而可能产生的严重后果。



专栏 1-3: 几个概念的简短释义

二、国家竞争优势论

20世纪80年代，当贸易经济学家们将研究产业组织的分析工具和方法应用于国际贸易并建立起数学模型时，哈佛大学商学院的学者迈克尔·波特教授也将对产业组织和商业战略的深入了解应用于国际贸易领域，这就是他的《国家竞争优势》。波特主要研究的问题是为什么一国的某些公司能够在国际竞争中获得成功。他的著作旨在为那些在国际市场上寻求竞争优势并负责决策的经理和试图创造有利的商业环境的政府官员的政策制定提供指导。他既不打算证实也未计划驳斥任何特定的理论，只是试图超越传统的比较利益观点。

波特在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以《竞争战略》《竞争优势》《国家竞争优势》三本书震动了西方学术界和企业界。前两本著作主要针对企业、产业如何在竞争中获得优势进行了深入研究，而《国家竞争优势》则主要从宏观角度论述了一国如何确立和提高本国产业与产品的国家竞争优势。波特说的国家竞争优势是指一国产业与企业持续地以较低价格向国际市场提供高质量产品、占有较高市场份额并获取利润的能力。

波特在《国家竞争优势》中指出，一国兴衰的根本在于该国在国际竞争中是否能赢得优势，而国家竞争优势能否取得的关键又在于国家是否具有合宜的创新机制和充分的创新能力。他从微观、中观和宏观三个层面阐述创新机制。

（一）微观竞争机制

企业活动的目标是使其最终产品增值，而增值要通过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诸多环节才能逐步实现。这种产品价值在各环节上首尾相贯的联系，就构成了产品的价值增值链。所以，能使企业获得长期盈利能力的创新应当是整个价值链的创新，而非单一环节的改善。

（二）中观竞争机制

中观层次的分析由企业转向产业、区域等范畴。从产业看，个别企业价值链的顺利增值，不仅取决于企业内部要素，而且有赖于企业的前向、后向和旁侧关联产业的辅助与支持；从空间上看，各企业为寻求满意的利润和长期发展，往往在制定空间战略时，把企业的研究与开发部门、生产部门和服务销售部门按一定的方式进行分割与组合，如将企业总部和研究与开发部门放在交通方便、信息灵通的大都市，将生产环节放在劳动力廉价的地区，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灵活反应的能力。

（三）宏观竞争机制

波特教授阐述的重点在于宏观竞争机制。他认为个别企业、产业的竞争优势并不必然导致国家竞争优势。国家整体竞争优势的获得取决于四个基本因素和两个辅助因素的整合。国家被放在这一由四个基本因素构成的框架下面进行评估，以说明国家形

成和维持具有国际竞争优势产业的可能性（图 1-9）。一个有利的国内环境为国内产业在全球市场上的成功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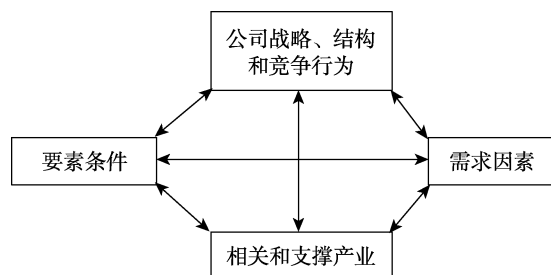


图 1-9 一国竞争优势的决定因素

1. 要素条件

要素包括物质资源、人力资本、气候条件、知识资源、地理位置、资本资源和基础设施等。它们不仅包括数量，还包括质量，以及获得这些要素的成本高低。

从要素的产生机制和所起作用看，要素可分为基础要素和推进要素。前者系指一国先天拥有或不需太大代价就能得到的要素，如自然资源、地理位置及非熟练劳动力等；后者则指必须要通过长期投资和培育才能创造出来的要素，如高质量人力资本、高精尖技术等。对于国家竞争优势的形成而言，后者更为重要，因为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对基础要素的需求减少，靠基础要素获得的竞争优势难以持久，推进要素才是竞争优势的长远来源。在特定条件下，一国某些基础要素上的劣势反而有可能刺激创新，使企业在可见的瓶颈、明显的威胁前面为提高自己的竞争地位而奋发努力，最终使国家在推进要素上更具竞争力，从而创造出动态竞争优势，如日本和瑞士自然资源的劣势刺激了其推进要素的发展。但基础要素的劣势转化为推进要素的优势，需要一定条件，如企业从环境中接收到正确的信息，从而知道挑战的严重性；企业所面对的市场需求、国家政策及相关产业的条件要相对有利。就推进要素本身而言，通过努力创造，而不是继承或购买所得到的推进要素更有价值，而创造新要素的速度与效率也比一定时点上既有要素的存量来得重要。

要素根据其作用和专门性又可分为一般要素和专门要素。一般要素是指适用范围广泛的要素，可能被利用于广泛的产业种类中（如公路系统、资本市场）。专门要素则是指专门领域的专业人才、特殊的基础设施、特定领域的专门知识等专业性很强的要素（如专门供集装箱装卸的港口、研究所毕业的专业人才等）。专门要素更有可能为持续的竞争优势提供基础，因为它们更显得稀缺，更难培养，更不易得到。

波特认为，一国的产业要在国际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就必须进行要素创造。国家需要开发新的推进要素库和新的专门要素库，以此帮助以国内需求为基础的产业。

这样，要素创新方面的更新投资就需要不断地进行，尤其是当产业必须克服基础要素劣势时，那些以国内市场为基础的产业就显得更加重要，它们能为其他竞争激烈的产业获得足够资源提供长期支持。考虑到这些因素，以国内市场为基础的产业就会积极寻找高于当地竞争对手的可持续优势，设法拥有必要的从事发明创新的刺激因素，并将它们留在这一产业中而不是转移到另一产业。

2. 需求因素特别是国内市场的需求状况

波特认为，国内需求直接影响一国的公司和产品的竞争优势。其作用表现在：①本国市场的需求量大，将有利于本国企业迅速达到规模经济。②老练、挑剔的国内买主有助于产品高标准的建立。买方的高质量要求会使国内企业在买方压力下努力改进产品质量、性能和服务。③领先于世界的国内买方需求有助于国内企业在国际竞争中获得领先地位，因为在一国的买方需求领先于其他国家的情况下，国内企业将率先意识到新的国际需求的来临，并积极从事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使企业的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另外，领先的国内需求还会使企业的新产品更容易在国内找到市场，使企业的新产品和企业得到发展的机会。④对于国内并非处于世界领先水平的产业来说，如果本国消费者有强烈的攀比心理，则会迫使本国企业不断跟踪国际水平，否则会被淘汰出局。

3. 相关和支撑产业

相关产业是指共用某些技术、共享同样的营销渠道和服务而联系在一起的产业或具有互补性的产业，如计算机设备和计算机软件，汽车和轮胎等；而支撑产业是指某一产业的上游产业，主要指作为生产原料和中间产品供应者的国内企业。相关和支撑产业的价值不仅在于它们能以最低价格为主导产业提供投入品，更重要的是，它们与主导产业在地域范围上的邻近，将使得企业相互之间能频繁迅速地传递产品信息、交流创新思路，从而极大地促进企业的技术升级，形成良性互动的“地方化经济”。

4. 企业战略、结构和竞争行为

波特认为，现实经济生活中，企业皆有各自的规模、组织形式、产权结构和竞争目标，不存在一种普遍适用的、能使企业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应付自如的企业管理体制。企业良好的管理体制的选择，不仅与企业的内部条件和所处产业的性质有关，而且取决于企业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如消费品部门，为满足客户多变的需求，其组织要精干灵活；而制造大型和精密机械的生产资料部门则要保持组织管理上的严格有序。

波特强调，强大的本国竞争对手是企业竞争优势产生并得以长久保持的最强有力的刺激。在激烈的国内竞争下，国内企业间产品、市场的细分可以阻碍外国竞争者的渗透；正常竞争状态下的模仿效应和人员交流效应可提高整个产业的创新速度，促进产业升级；国内的激烈竞争还迫使企业尽早向外扩张，力求达到国际水准，占领国际市场。有鉴于此，波特反对“国内竞争是一种浪费”的传统观念，认为国内企业之间

的竞争在短期内可能损失一些资源,但从长远看则利大于弊。国内竞争对手的存在,会直接削弱国内企业所可能享有的一些优势,从而迫使它们苦练内功,努力提高竞争力。这方面在中国有很多实例,如中国的冰箱、洗衣机、彩电。相反,国内竞争不激烈的产业往往不具有国际竞争力,如中国的邮政行业。

5. 两个辅助因素

除了上述四个基本因素之外,波特指出,一国所面临的机遇和政府所起的作用,对国家整体竞争优势的形成也具有辅助作用。

机遇是指重要的新发明、重大技术变化、投资成本的巨变、外汇汇率的重要变化、突然出现的世界或地区性需求、战争等偶然事件。机遇的作用在于它可能打断事物发展的正常进程,使原来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丧失竞争优势,落后国家的企业则可借此获得竞争优势,并后来居上。^①但一国能否抓住并有效地利用机遇则取决于上述四个基本因素,因而它属于辅助因素。

政府作用表现在它可以通过对四个基本因素施加影响,从而影响国家竞争优势。如政府可以通过教育政策影响劳动力要素,通过产业政策为产业、企业竞争力的提高创造良好的环境,通过对消费者权益的保护培育国内需求……不过,政府政策仅在那些决定国家竞争优势的主要因素业已存在的产业中才能有效。波特注意到政府政策可以加速或增加获得竞争优势的可能性(当然也可以迟延或减少这些可能性^②),但在没有其他有利条件的情况下,政府政策缺少创造国家竞争优势的力量。显然,政府作用也属于辅助因素。

(四) 竞争优势的发展阶段

波特还提出了一个分阶段的发展模型,表明尽管不是严格的连续,但一国经济一般经过以下四个阶段的发展:第一阶段是要素推动阶段。基本要素即丰富的自然资源和廉价的劳动力成本上的优势是获取竞争优势的主要源泉。第二阶段是投资推动阶段。竞争优势的获得和产业价值链的延续主要来源于资本要素,持续的资本投入可以大量更新设备,引进技术并提高人员素质。第三阶段是创新推动阶段。竞争优势的持续需

^① 如美国的禁酒令促进了加拿大酒业的诞生。约菲,戈梅斯-卡斯. 国际贸易与竞争——战略与管理案例及要点[M]. 宫桓刚,孙宁,译. 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0.

^② 政府的这种作用可能更大一些。美国著名的经济学家约翰·肯尼斯·加尔布雷思提出过如下观点:“环视当今的世界,一个好的、诚实的政府是经济发展的最必要的条件,正如过去一个世纪在欧洲、美国所认识到的。经济发展所遇到的最大障碍之一便是政府不为自己的人民服务,同时又受到主权承诺的庇护。我们需要认识到(当然渠道是联合国而不是具体国家),主权在有些时候‘保护’的是惨不忍睹的煎熬。”见约翰·肯尼斯·加尔布雷思与Asimina Caminis的谈话录:“有关新千年的问题”[J]. 金融与发展(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季刊),1999(12): 3.

要整个价值链的创新，特别要依靠企业将高科技转化为商品的努力赢得竞争优势的持续。20世纪80年代的日本就处于这一阶段。最后一个阶段是财富推动阶段。产业主要依靠吃老本维持，创新的意愿及能力均下降，面临丧失竞争优势的危险。这就提示人们，要居安思危，通过促进产业结构的进一步升级来提高价值链的增值水平，防止被淘汰的厄运。

（五）政策含义

波特关于政府政策的观点是建立在若干个与一般经济分析有所不同的前提之上的。首先，他认为竞争是公司之间而非国家间的事情，政府不宜实施直接的干预行动，而应该制定政策来促进环境的改善，这种环境要能够产生竞争机会并对持续的发明创造形成一种压力。其次，保持一国的竞争优势需要持续不断的发明创造与变革。所以政府不应该采取那些导致短期的静态优势的政策，导致削弱产生发明与活力的基础。再次，一些国家竞争优势的基础比另一些国家的基础更具有可持续发展性。为此，政府应发展专门要素和推进要素的生产，发展产品差异较大和供给不足的市场部门。又次，一国的竞争优势要经过几十年而不是一两年的商业循环周期就可以产生。因而，最有益的政府政策应该着眼于长期计划，而不是短期的经济波动。最后，并非所有的公司和劳动力都能理解它们长期的自身利益。这就意味着政府要选择一种不考虑其公民即时享受和愿望的政策，避免“得利于眼前，遗患于长远”。

第四节 保护贸易理论

保护贸易理论比较多^①。在本节，我们首先介绍最早的保护贸易理论——重商主义，这也是最早的国际贸易理论；接下来介绍李斯特的保护幼稚工业理论，该理论对发展中国家有较大的影响；最后介绍凯恩斯主义的超保护贸易理论，该理论研究了一国外贸易对该国国民收入和就业的影响。

一、重商主义

重商主义是16—18世纪代表商业资本利益的经济思想和政策体系。它追求的目的

^① 著名经济学家萨缪尔森将保护贸易的论点分为三大类：首先是一些非经济目标的论点。它们认为牺牲经济以便资助本国的其他目标是可取的。其次是在经济学上是错误的论点。其中某些论点的错误性质如此明显和露骨，以至无须予以认真讨论；另一些则需要运用细致和深奥的经济理论方面的推敲才能找到其错误之处。最后，有几个论点在完全竞争和充分就业的世界中是站不住脚的，但对一个大到足以影响其进出口价格的国家以及面临失业的国家而言，这些论点包含某些合理的内核。贸易保护理论还可分为传统的贸易保护依据和贸易保护的新理论，前者又分为流行于发展中国家的贸易保护理论和发达国家的贸易保护理论。

就是在国内积累货币财富，把贵金属留在国内。^①

重商主义者认为货币是财富的唯一形态，财富就是金银，金银的多少是衡量一个国家富裕程度的唯一尺度，一切经济活动都是为了获得金银，一国金银货币拥有量的多少，反映了该国的富裕程度和国力的强弱。当时的西欧人充满了对黄金和白银的渴望，其中的一个典型是哥伦布，他深信“黄金能把人的灵魂带到天堂”。获得黄金和白银的途径有开采金矿、银矿，对外掠夺和发展对外贸易等。重商主义者认为只有发展对外贸易而且要顺差才能使外国的金银流入国内，这样才算获得了贸易利益。

重商主义理论的核心是追求顺差。它们认为世界的资源是一定的、有限的。通过对外贸易获取金银是一种损人利己的行为。换句话说，对外贸易是一种零和游戏。根据管理对象的不同，重商主义分为早期重商主义和晚期重商主义。

早期重商主义又被称为重金主义或货币差额论，主张绝对禁止贵金属外流。如英国曾规定输出金银为大罪；在西班牙，输出金银可以判处死刑。在英国，为了禁止贵金属外流，规定持贵金属到国外购买商品由国家垄断；外国商人到英国贸易所得款项必须用于购买英国商品，不能将销售商品所得金银带出英国。早期重商主义以英国人威廉·斯塔福（W. Stafford, 1554—1612）为代表，主张鼓励出口，尽可能不进口或少进口，把增加国内货币的累积、防止货币外流视为对外贸易政策的指导原则。通俗地讲，他们认为出口就好，进口就不好。

晚期重商主义又称贸易差额论，主张减少对货币本身运动的限制，由管理金银进出口改为管制货物进出口，力主奖出限入，以达到金银流入的目的。“把自己的金币当作诱鸟放出去”，以便引回来一群，即“把别人的金币引回来”。其代表人物是英国的托马斯·孟（Thomas Mun, 1571—1641）。他在1644年出版的著作《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被称为重商主义的“圣经”。在该书里，他得出了一个精辟的结论：“货币产生贸易，贸易增加财富。”

二、李斯特的保护幼稚工业学说

李斯特（Friedrich List, 1789—1846）是德国经济学家和政治活动家，历史学派的鼻祖，传统贸易理论反对派的先驱。他的贸易理论被称为保护幼稚工业论^②。他的代表作是1841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李斯特本人靠刻苦自学成才，曾任大学教授，热衷于政治活动，曾两次当选邦议员。他因1822年的动乱而被审问和判刑。

^① 徐滇庆阐述了新重商主义模式：在经济理论中，韩国采用的发展策略被称为新重商主义模式。新重商主义发展模式的主要特点是强调政府在经济发展中的指导作用。通常，政府制定一系列产业政策，选择特定产业作为支柱产业，选择一些成功的企业，加以重点扶持，以它们为主来实现产业发展目标。徐滇庆，韩国新重商主义何以受挫[N]. 经济学消息报，NO.455(2).

^② 第一个提出保护幼稚工业政策主张的是美国独立后第一任财政部长汉密尔顿。

由于拉菲特的建议，李斯特和其全家于1825年4月乘船去美国。在美国，他支持杰克逊参加的1828年总统竞选并成为美国公民，在美国继续参加保护贸易政策运动。1834年以美国驻德国莱比锡领事身份回德。回德后继续推动德国实行保护贸易抵制英国商品。最后因经营实业破产，于1846年11月在贫病交迫中自杀身亡^①。

（一）李斯特对自由贸易理论的批判

（1）李斯特指出“比较成本说”不利于德国生产力的发展。李斯特认为，德国实行自由贸易政策，从国外购买廉价的外国工业品，虽然可以减少支出，增加实际收入，但这样做的结果，会抑制德国工业的发展，使德国在经济上长期处于落后的从属于外国的地位。相反，德国如果采取保护贸易政策，虽然在保护之初会使工业品价格提高，但经过一段时期，随着德国工业的发展，生产力提高，工业品的生产成本将会下跌，工业品价格也会相应地降低。考虑到运输费用的节约，国产工业品价格甚至可能低于进口品。

（2）李斯特批评古典学派自由贸易理论忽视了各国历史和经济上的特点，提出了经济发展阶段论。古典学派自由贸易理论认为，在自由贸易下，各国可以按照比较优势形成和谐的国际分工，并都能从国际贸易中获得利益。李斯特认为这种学说是一种世界主义经济学，它抹杀了各国的经济发展差异和历史特点，错误地以“将来才能实现的世界联盟”作为研究的出发点。李斯特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程度，将国民经济的发展划分为原始未开化时期、畜牧业时期、农业时期、农工业时期、农工商时期五个阶段。它认为，各国经济发展阶段不同，应采取的贸易政策也不同。处于第三阶段的国家，工业尚未建立，应实行自由贸易政策，输出农产品，以换得工业制成品，一方面促进本国农业的发展；另一方面刺激本国工业萌芽，培育工业化的基础。处于第四阶段即农工业阶段的国家，本国工业已有所发展，但还不能与外国产品相竞争，故应实行保护贸易政策，以避免或减轻外国产品进口竞争的冲击。处于第五阶段即农工商阶段的国家，生产力已高度发展，本国产品不怕国外的竞争，故应实行自由贸易政策，以享受自由贸易利益，促进本国工业的进一步发展。他认为，当时的西班牙和葡萄牙等国处于第三阶段，应实行自由贸易政策；美国、德国处于第四阶段，应实行保护贸易政策；而英国则处于第五阶段，法国处于第五阶段的边缘，都应实行自由贸易政策。

（3）李斯特主张国家干预经济和对外贸易。他认为，古典学派仅仅考虑交换价值的增加，而极少考虑生产力的发展是错误的，并提出了生产力理论。他认为生产力是决定一国兴衰存亡的关键问题。要发展生产力，就必须依靠国家，反对古典学派自由放任的经济政策。与古典学派视国家为“被动的警察”不同，李斯特把国家比喻为国

^① 王永昆.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讲座[M]. 北京: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1990: 115-116; 伊特韦尔, 米尔盖特, 纽曼.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 第三卷: K-P[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2: 234-236.

民经济生活中“慈父般的有力指导者”。他认为，国家的存在比个人存在更为重要，国家的存在是个人与人类全体安全、幸福、进步以及文化发展的第一条件。所以，个人的经济利益应从属于国家真正财富的增进与维持。他还认为，国家在必要时可以限制国民经济活动的一部分，以保持其经济利益。他用“风力·人力·森林”这样一个比喻来说明国家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他说：“经验告诉我们，风力会把种子从这个地方带到那个地方，荒芜原野因此会变成稠密的森林；但是要培植森林就静等着风力作用，让它在若干世纪的过程中来完成这样的转变，世上岂有这样愚蠢的办法？如果一个植林者选择树秧，主动栽培，在几十年内达到了同样的目的，这倒不算一个可取的办法吗？历史告诉我们，有许多国家，就是采取了那个植林者的办法而胜利实现了他们的目的。”^①因此，李斯特主张在国家干预下实行保护贸易政策。

（二）李斯特主张的“贸易保护”

虽然李斯特主张落后国家实行保护贸易政策，但其目的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是保护所有的产业。他在其论著中反复强调发展工业会给一国带来巨大的利益。他认为着重农业的国家，人民精神萎靡，一切习惯与方法偏于守旧，缺乏文化与自由；而着重工商业的国家则全然不同，人民充满自信，具有自由的精神。他提出的保护对象是：①农业不需要保护；②无强有力的外国竞争者的幼稚工业不需要保护；③有强有力的外国竞争者的幼稚工业需要保护。

他认为，保护必须有一个时限，最高不能超过30年。因为并不是所有的国家都适宜发展所有的产业，超过保护时限仍然缺乏竞争力的产业，就应该放弃。

至于具体的保护幼稚工业手段，他认为可以征收高关税，禁止输入，以免税或征收轻微进口税方式鼓励复杂机器进口。

（三）保护幼稚工业学说的“是是非非”

保护幼稚工业说在理论上能够成立，但实践上可能适得其反。著名的经济学家萨缪尔森和诺德豪斯曾指出：“关税保护的历史揭示出了更多的相反事例：一些行业永远处于幼稚时期。尽管这一论点有其实际的重要意义，幼稚行业却无法争取到许多选票。从国会那里得到保护的并不是幼稚行业，而是那些多年来一直不肯丢掉尿布的既得利益集团。”^②

一般认为，保护幼稚工业说在历史上曾经起到过推动德国工业资本主义发展的积极作用。但是，关于美国的“保护幼稚工业实践”，世界银行经常用如下言语否定这种论调：“尽管美国早期采取了保护措施，它仍然取得了令人印象深刻的发展绩效。”^③

① 李斯特. 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M]. 陈万煦,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61: 100-101.

② 萨缪尔森, 诺德豪斯. 经济学[M]. 杜月升, 等译. 12版.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1992: 1450.

③ 杨小凯. 全球化和中国加入WTO[N]. 经济学消息报, NO.430.

三、凯恩斯主义的超保护贸易理论

凯恩斯（J. M. Keynes, 1883—1946）的超保护贸易理论也称作新重商主义。凯恩斯是英国当代最著名的经济学家，凯恩斯主义经济学的创始人。他的代表作是在1936年出版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1929—1933年经济大危机以前，凯恩斯是一个坚定的自由贸易论者，坚决反对认为实行贸易保护主义可以增加国内就业和维持经济增长与繁荣的观点。但是大危机后其立场发生了改变。

（一）凯恩斯对自由贸易理论的批判

（1）凯恩斯及其追随者认为自由贸易理论关于“充分就业”的前提不复存在。事实上，大危机期间，美国等发达国家的失业率高达25%。

（2）他认为，古典学派自由贸易理论者忽略了“国际收支自动调节说”在调节过程中对一国国民收入和就业所产生的影响。按照国际收支自动调节说，顺差国国内支付手段将由于顺差而增加，导致国内价格提高，出口减少而进口增加；相反，逆差国将由于逆差，国内支付手段减少，国内价格降低，于是出口增加而进口减少。

但是，凯恩斯认为，顺差国将由于国内支付手段增加而利率降低，从而投资增加，就业和国民收入增加；相反，逆差国则由于国内支付手段减少而利率提高，导致投资减少，就业和国民收入减少，带来痛苦的影响。

（二）投资乘数理论

为了说明投资对就业和国民收入的影响，凯恩斯提出了投资乘数理论。投资乘数是指投资增长与国民收入扩大之间的依存关系。他指出，投资增加（无论是建立新的企业还是已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会导致对生产资料需求的增加；而生产资料需求的增加会导致从事生产资料生产的企业主和工人的收入增加（包括新增就业人员的收入和原来就业者的收入增加），这导致对消费品的需求增加；消费品需求的增加又会引起从事消费品生产的企业主和工人的收入增加，并进一步增加对消费品的需求；为满足增加的需求又进一步增加投资……结果，国民收入的增加量将是初始投资的若干倍。用 K 表示这个倍数，用 ΔY 表示国民收入增量， ΔI 表示投资增量，则存在以下关系：

$$\Delta Y = K \cdot (\Delta I) \text{ ①}$$

其中 $K=1/(1-c)$ ①， c 为边际消费倾向，即增加的收入中用于消费的部分与增加的收入

① 说明：① Y 、 I 、 c 等均为总量概念。②此公式产生了所谓的“节俭悖论”。“悖论”的含义是指 $\Delta I_1 = \Delta I_2$ ， $c_1 < c_2$ 时， $\Delta Y_1 < \Delta Y_2$ （ ΔI_1 表示某一个时期的投资增量， ΔI_2 则表示下一个时期的投资增量；相应地， c_1 和 c_2 分别表示对应的两个时期的边际消费倾向， ΔY_1 和 ΔY_2 分别表示对应的两个时期的收入增量）；不是指如下的“合成谬误”：一个人的边际消费倾向变小，他下一个时期的收入可以不变或增加，但所有的“个人”边际消费倾向变小时，“全体”的下一个时期的收入相对减少。

入的比值。

(三) 对外贸易乘数理论

凯恩斯的追随者将凯恩斯的一般乘数理论引入对外贸易领域，建立了对外贸易乘数（即贸易顺差增量与国内投资增量之和与国民收入增量之间的倍数关系）理论。他们把进口看成一国收入流量的漏损，把出口看成外国人的收入直接注入国内收入流的结果。他们认为，进口会对本国国民收入产生倍缩效应，而出口则会产生倍增效应。所以，只有当贸易顺差时，对外贸易才能增加一国的国民收入，而且国民收入的增量是贸易顺差增量的若干倍。原理如下：出口增加，则出口部门的收入增加，出口部门对其他部门的产品需求增加；进一步，其他部门的收入和就业增加……相反，进口增加，则进口竞争部门收入减少，进而对其他部门生产的产品需求减少，导致其他部门的收入和就业减少……用 ΔX 表示出口增量， ΔM 表示进口增量， ΔY 表示国民收入增量， ΔI 表示投资增量， K 表示对外贸易乘数，则有

$$\Delta Y = K \cdot [\Delta I + (\Delta X - \Delta M)]$$

式中， $K=1/(1-c)$ ^②， c 为边际消费倾向。

由于贸易顺差能增加就业和国民收入，所以，超保护贸易理论主张奖出限入，以取得贸易顺差。



参考资料与网站



关键术语

“比较优势”原则 要素价格均等化定理 战略性贸易政策 重商主义
投资乘数 对外贸易乘数

① 由 $\Delta Y = \Delta S + \Delta C$ ，得 $\frac{\Delta Y}{\Delta Y} = \frac{\Delta S}{\Delta Y} + \frac{\Delta C}{\Delta Y}$ 。令 $s = \frac{\Delta S}{\Delta Y}$ ，令 $c = \frac{\Delta C}{\Delta Y}$ ，则 $1 = s + c$ ，从而 $\frac{1}{1-c} = \frac{1}{s} = K$ 。其中， S 表示储蓄， ΔS 表示储蓄增量， s 表示边际储蓄倾向，即增加的收入中用于储蓄的部分与增加的收入之比； C 表示消费， ΔC 表示消费增量。

② $K = 1/(1-c) = 1/(s+m)$ ， s 为边际储蓄倾向， m 表示边际进口倾向，即增加的收入中用于进口的部分与增加的收入之比。推理如下：由 $\Delta Y = \Delta S + \Delta C + \Delta M$ ，可得 $1 = s + c + m$ （推理同上），于是 $1 - c = s + m$ ，进一步可得 $K = 1/(1-c) = 1/(s+m)$ 。



复习思考题

一、简答题

1. 比较利益说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2. 熟练劳动说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3. 技术差距说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4. 产业内贸易说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二、论述题

1. 论述要素禀赋说的主要内容与结论。
2. 论述国家竞争优势论的主要内容。



附录 1-1 约翰·穆勒及阿弗里德·马歇尔的相互需求理论



即测即练题

